2018年度

中共上杭县委党校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03

一、部门主要职责 ................................03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0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04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19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2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四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3

二、收入决算表 ............................ ......24

三、支出决算表 ...................................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2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1

九、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32

十、 政府采购情况表................................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上杭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上杭县委党校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杭编[2008]17号，我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1、围绕培训轮训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这一中心任务，进行教学活动。

2、针对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和理论宣传，开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

3、针对新的实际，紧密围绕县委、县政府的重要工作部署，以党的理论创新为重点开展科学研究。

4、对学员在校期间表现进行考核，为使用提供依据。

5、负责对乡镇基层党校进行业务指导。

6、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上杭县委党校部门包括6个机关行政股室，其中：列入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经费性质 | 人员编制数 | 在职人数 |
|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事业参公 | 9 | 7 |
|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事业 | 22 | 21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年，上杭县委党校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党校的精心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党校工作会议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校姓党，在教学、科研、外培等方面均取得良性发展，在加强干部培训、参与资政服务、拓展对外交流、推动红色培训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强化党建工作引领

1.重视抓好理论学习。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三会一课”重要学习内容，要求每位党员做笔记、写心得、谈体会，力求学全、学深、学懂、悟透。2018年共召开学习会12场、开党课4节；开设“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争做时代楷模”十九大精神导学、《党章》部分内容、2018年两会精神、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等主题课程。1月17日，组织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争做新时代楷模”为主题的学习讨论会，与会人员围绕主题，交流了学习心得。常务副校长、支部书记李兰香为全体党员作了题为《学习领会习近平关于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重要思想》的党课，全校教职工和学员进一步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2.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具体做好以下工作：一是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章》。二是强化学习研讨。除了个人学习，还开展集中学习研讨，交流学习心得。

3.加强党支部班子建设。3月份完成校党支部委员会换届工作，常务副校长李兰香当选为校党支部书记，完成党政一肩挑的任务。

4．严格把好发展党员工作的各个环节。严格履行入党手续，把握发展党员工作中培训、政审、考察、审批、转正等各个环节。2018年我校有一名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

5.加强对党员教育管理。组织党员参加组织生活，自觉接受党组织和党员的监督，认真开好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开展党员民主评议，做到会前广泛听取意见、深入谈心交心，会上要认真查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明确整改方向，会后逐一进行整改落实。开展了“学习贯彻新思想，新时代体现新担当新作为”专题组织生活会，会前有学习，会上有批评与自我批评，会后有整改。此外，认真做好党费收缴工作，完成上级党组织交给的任务。

6.积极参与"兼合式”大党委在职党员进社区活动。同镇中居委会建立共建关系，主动参与社区服务4次 ，参加活动80多人次；每个党员每年进社区服务4次，共80多人次。今年，分别于8月31日到镇中居委会入户宣传扫黑除恶应知应会知识；11月22日参加社区精神文明共建活动，11月29日参加创建文明城市共建活动入户宣传及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7.干部驻村帮扶出成效。我校27名教职工深入我县湖洋镇6个行政村与33户贫困户开展结对帮扶。选派驻村第一支书1人、驻村蹲点1人，抽调参与重点项目4人；每年不定期组织教师下乡镇、企业开展课题调研。通过推动教职员工下基层调研，丰富了阅历，收集了第一手资料，为今后更好地开展教学和科研及行政后勤等工作积累了经验。

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原则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主动权，2018年以来我校认真贯彻县委关于各党委、党组、县直各单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相关要求主要落实以下工作。

**（一）全面落实党管意识形态的主体责任**

　　 一是统一思想认识。通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中央、省、市、县委关于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细则）和县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等精神，让会议精神在党校落地生根。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了我校年度工作要点，建立健全了班子统一领导、齐抓共管，各科（室）、部门沟通协调、相互配合，共同做好意识形态的工作机制。二是明确主体责任。领导班子成员全年召开2次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会和1次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并及时向宣传部门汇报我校意识形态工作情况，分析在意识形态领域的动态、判断意识形态领域形势，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并对意识形态工作任务、目标要求进行了明确和部署。建立完善了校领导班子是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主体，成立了以县委常委、组织部长徐峰为第一责任人、常务副校长李兰香为直接责任人的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班子成员、工作小组成员、各科（室）的岗位职责、工作目标任务、检查考核和责任追究办法。三是健全落实制度。完善了定期通报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工作制度，拟定工作方案。落实了分析研判制度，及时落实整改并提炼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

**（二）不断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

一是把始终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作为党校办学最根本的原则。坚持一切教学、科研、办学活动都坚持党性原则、遵循党的政治路线，坚持在党爱党、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自觉同党中央及县委县府保持高度一致。二是把坚持“三个适应、三个促进”作为当前党校教育的第一原则。适应党、国家及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的要求，促进党的中心任务的落实；适应党的干部教育的要求，促进领导干部素质和能力的提高；适应党的理论建设的要求，促进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三是把党的基本理论教育和党性党风教育作为“第一任务”，突出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的主业和主课。强化问题导向，积极推进办学理念、教学方式、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把强化学员政治意识、保持对党忠诚作为“第一要求”。

**（三）加大宣传舆论导向工作力度**

1.把握导向，规范舆论宣传。完善了《中共上杭县委党校网络舆情应对工作制度》和《中共上杭县委党校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分析研判制度》，重视网络舆情，成立专职网络评论员队伍，积极参与宣传部门组织的舆情培训活动，做好舆情正面引导，化解群众疑虑，树立政府形象。

2.强化载体，占领舆论阵地。充分利用党校作为党员领导干部党性锻炼阵地的作用，严把主体班、外培班等学员培训的课程和内容。为充分挖掘我县本土红色教育资源，推动我县意识形态建构工作，我校郭蔚霞老师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结合我县实际，开设《闽西苏区的革命动员与中国共产党的意识形态建构》精品课。该门课介绍了闽西苏区时期意识形态建构的主体、革命动员的主要方式、出现的问题和解决对策。此外，还在主体班期间邀请张锋育副局长讲授《坚持正确舆论导向 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进行情景模拟。该课的开设是我校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又一重要环节。体现了我校重视领导干部意识形态教育，是新时代我校进一步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重要举措，体现了我校担负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重大责任。此外，我校利用宣传栏、文化走廊等加大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队伍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等内容的宣传力度。

3.主动出击，切实加强对外宣传。做好对外新闻宣传，今年，我校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新闻信息宣传工作的通知》，鼓励各科（室）、各单位积极向各级媒体投稿，信息报送情况纳入干部年终绩效考评。为了进一步规范信息宣传报道的质量和要求，2018年9月我校印发了《上杭县委党校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管理办法》，对信息宣传网站及其他途径作了规范要求。2018年，我校对外舆论宣传成绩显著，2018年共上报各类信息64篇，其中福建日报采用1篇，福建省委党校网站采用9篇、闽西日报采用2篇，闽西新闻网采用2篇，龙岩市委党校、古田干部学院网站采用14篇，上杭信息采用4篇，上杭新闻网采用25篇，上杭效能简报采用1篇，上杭党建采用1篇。

三、提升办学培训水平

**（一）充分发挥党校干部教育培训主渠道作用，切实加强思想引领**

1.准确把握新思想精髓和核心要义。上杭县委党校始终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教学重中之重，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充分发挥党校学习培训主渠道作用，引导党员干部和党校学员准确把握新思想精髓和核心要义，组织全体教职员工和党校学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等读本。严格落实校中心组、校委会（扩大会）、全体干部职工学习制度，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中央和省、市、县重要会议及县委常委会传达学习的重要会议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县委中心组组织学习的课题作为党校学习的重要内容。

2.着力抓好主业主课。一是注重抓好主体班教学工作。2018年举办了6个主体班次，培训学员246人次。全面推行“课堂教学、经典教学、现场教学、交流研讨、异地培训”五位一体培训模式，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方针，进一步提升培训实效和增强学员的党性意识。今年以来组织主体班次学员分别前往江西井冈山、广西兴安、湖南韶山、陕西延安、重庆、河北西柏坡等地开展异地教学。二是严格设置教学课程。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要求，把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作为党校教学的主课，组织党校教师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党章党规、党史国史、意识形态及省、市、县重大会议精神和我县丰富的红色教学资源等内容进行精心备课。今年以来开发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基本方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福建的孕育与实践》《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十九届三中全会暨2018年两会精神解读》《遵循党章要求，做新时代合格党员》《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解读（2018版）》《新时代强军建设和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坚定文化自信 繁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学习十九大精神，推进法治中国建设》《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真抓实干，加强诚信建设》《坚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闽西苏区的革命动员与中国共产党的意识形态建构》《古田会议从严治党思想及其现实意义》等课程。三是精心策划专题培训。会同县委组织部及相关单位举办各类专题培训，今年会同县委办、县委组织部举办了上杭县领导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研讨班；会同县委组织部举办了两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两期“乡村振兴创新发展”专题培训班、一期大学生村官专题培训班。

3.注重提升课堂质量。着力提升师资素质，每年分期分批外派教师到省、市党校或高校学习深造及师资培训，要求每位教师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的重要学习任务，做到先学一步、深学一层、学深悟透。建立教学师资库，根据培训需求，建立了各门学科及专业师资库，聘请了中央党校科社教研部副教授徐浩然为我校客座教授，聘请了部分县直和乡镇有关领导及专家学者为我校兼职教师，通过有效整合师资资源，有效增强了培训效果，也活跃了党校的课堂氛围。重视优质课堂建设，为进一步提升党校教学质量，着力在课题的新颖、精品、特色上下功夫， 2018年举办了“争当红土地名师，讲好新时代党课”说课比赛。积极鼓励我校教师参加市委党校优质课比赛，今年我校张小玲老师在参加市委党校优质课比赛中获得二等奖好成绩。实行教师新课试讲试听制度，为提高教师备课质量，提升课堂教学效果，我校严格实行教师新课试讲试听制度，通过试讲试听集中讨论，为试讲教师完善充实课题建言献策，达到共同提高的目的，把好课题准入关。

4.落实领导干部到党校讲课制度。为贯彻落实全国党校工作会议精神，推动领导干部上讲堂、上党课，县领导傅藏荣、王波、徐峰、胡长松、张毓章、胡滨、詹崇仁、张北阳等分别到我校为主体班学员授课，并取得了良好的培训效果，提升了培训档次。2018年春季主体班，县委书记傅藏荣走进党校课堂，为参训学员上了一堂“调查研究”的专题党课，并结合每位学员所在单位及其个人工作岗位实际，亲自“点题”逐个布置调研课题，并亲自批改调研论文85篇，其中19篇论文签批给分管县领导阅研，25篇建议评为优秀论文。此外，县直有关部门领导干部如纪委、公安局、政法委、扶贫办、法院、检察院、环保局、消防大队等领导也纷纷走进党校课堂为主体班学员讲授本部门业务知识，极大丰富了教学内容，提高了教学的实用性及操作性。

5.加强学风校风教风建设。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持从严治校、从严治教、从严治学，坚持学术研究无禁区、课堂讲授有纪律，严肃党校课堂纪律，党校讲台做到“三不讲”，即历史纠葛不讲、政治敏感问题不讲、不讲与党中央宣传口径不一致的个人观点，把党校课堂纪律作为当前重要意识形态抓实抓好。引导全校教职员工和党校学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确保党校风清气正。

6.深入开展送教下基层活动。积极参与“星火讲师团”宣讲活动。充分发挥党校教师在党的理论宣讲方面的优势，组织全体教师深入机关、乡村、社区、学校以及重点项目、建设工地等基层一线，针对不同宣讲对象和基层实际需要，开展了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宣讲活动，做到送教下基层无死角全履盖。去年以来，累计下基层宣讲近50场次。

**（二）充分发挥党校理论研究主阵地作用，着力提升科研和决策咨询能力**

1.注重提升科研质量。积极参与省、市、县课题的立项申报工作，其中《闽西苏区的文化动员与意识形态建构》课题获省级课题立项。2018年由党校承担的2项2017年度福建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基地课题顺利通过验收结项。积极参与省委党校刘大可副校长负责牵头的《闽台始祖文化》课题的调研与撰写。2018年，我校共撰写发表论文7篇，其中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2篇，市级刊物4篇，县级刊物1篇。另外，选送了近3年来我校老师的8篇论文参加龙岩市党校系统第七届（2015-2017年）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选活动，1篇获得一等奖，4篇获得二等奖，3篇获得三等奖。由党校申报的《党员干部培训新形势下上杭红色资源开发与利用的思考研究》荣获2017年全省党建重点课题调研成果评选三等奖。

2.重视加强学术交流。重视加强与有关部门的联系，积极参加省市科研协作交流活动。积极踊跃申报福建省委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举办的学术年会，2018年党校申报学术年会论文5篇，入选交流论文数3篇，入选论文数居全省县级党校第一。同时，在今年举办的福建省纪念毛泽东才溪乡调查85周年理论研讨会中，我校有2篇论文入选理论研讨会论文集，有6位老师参加了研讨会的专题研讨。与客家族谱馆签订协议，初步提出共建客家文化教研基地合作方案，双方发挥各自人才和资源优势，加强学术研究合作。

3.充分发挥资政作用。结合县域社会难点、热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加强县情县策研究，积极为本县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努力把党校建设成服务党委政府决策的智库。2018年积极申报并完成县委党建办组织的“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工作”课题调研。同时充分利用好学员的调研文章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今年春季主体班学员论文得到县委傅藏荣书记亲自批阅，其中有19篇论文签批给分管县领导，整理秋季主体班学员论文形成决策咨询专报件上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县委傅藏荣书记、县长王波均对专报件作出批示，对我校汇总调研成果给予肯定，并将专报抄送相关领导研究借鉴。

4.加强与上级校院及县级党校的工作交流。今年，省委党校、行政学校副校院长姜华一行、龙岩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院长曾汉辉、市委党校副校院长吴寿勤等领导到我校调研和指导工作，对我校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为加强校际间的交流与合作，12月18日，由我校承办的山东省县（市、区）委党校和福建省龙岩市、县（市、区）委党校工作交流座谈会在上杭县客家开元大酒店召开。

**（三）充分发挥红色资源优势，做强做大对外培训教育**

1.整合红色教学资源。2014年全军政治工作会议即“新古田会议”召开后，古田成为全国各地各级党校和党政机关、国家企事业单位开展党性教育的首选地。为适应当前党员干部的培训需求，我校充分利用和有效整合古田会议会址、毛泽东才溪乡调查旧址等我县丰富的红色资源，以两次“古田会议”为优势，积极打造以古田、才溪为特色的红色培训品牌。我校紧紧依托闽西厚重的红色历史文化，打造特色现场教学点，挖掘红色乡土培训教材，培育精品特色课程，实现了红色资源向教学资源的转化，打造了党员干部党性锻炼、理想信念教育特色培训课堂。

2.加大对外宣传力度。为了吸引更多的省内外单位及央企国企到古田、上杭接受党性教育和参加红色研学旅游活动，今年10月18日-19日我县举办了“红色教育项目推介会”，邀请了龙岩市委党校、古田干部学院、周边县（市、区）委组织部、党校相关领导及部门负责人、培训机构和部分旅行社负责人参加会议，并取得良好收效。

3.打造特色现场教学点。为了充分利用好我县丰富的资源，讲好上杭故事，打造党性教育精品牌，我校充分整合县内现场教学资源，除古田、才溪外，深入挖掘我县其他特色教学资源，经过深入细致调查、走访、实地察看、反复论证，根据“成熟一批、打造一批、挂牌一批”的原则，2017年筛选出临江楼、县博物馆、客家族谱博物馆、上杭瓦子街、古田苏家坡、中共闽西“一大”会址——蛟洋文昌阁、陈丕显故居、才溪发坑村、稔田连四村等9个比较成熟的特色点作为新一批党员干部教育现场教学点予以挂牌。今年组织部将汀江绿道列为上杭县党员干部教育现场教学点。

4.培育精品特色课程。为了充分发挥上杭红色资源优势，讲好上杭红色故事，开展好“红色基因”教育，我校着力在特色课程开发上下功夫，目前开发的特色课程有《古田会议 光耀千秋》《古田红土地记忆》《古田会议召开前后的红土智慧》《古田会议——建党建军史上的里程碑》《汲取红土智慧，从上杭再出发》《红色上杭 永恒记忆》《调查研究工作的典范—毛泽东才溪乡调查》《光荣才溪 建政典范》《闽西与中国革命》《闽西在中国革命史上的贡献》《闽西苏区的革命动员与中国共产党的意识形态建构》等精品特色课程。

5.规范对外培训业务。一是制定科学规范的教学行程，尽量让每一位来杭培训的外地学员能充分了解闽西的红色历史和特色文化，真正达到培训目的和增强培训实效。二是完善对外培训工作制度。每个月召开一次外培工作会议专题研究对外培训工作。制定了规范的接班流程。为了规范对外培训工作，防控政治风险和安全隐患，实行行程（含住宿、用车、课程安排）审批制度、带班审批制度、一班一结等制度。办班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中组部《关于在干部教育培训中进一步加强学员管理的规定》，严肃培训纪律。三是严格挑选带班老师，我校外培班带班老师均从我校外培中心和从事教学的专职教师及兴诚教育培训公司招聘的经过上岗培训后的人员中挑选。四是外培班账目实行严格监管和审批，实行一班一清，外培收费项目严格按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和《福建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规定，参照市委党校收费标准及市场价格，并提交校委会集体研究。

6.对外培训实行公司化运作。为了做强做大我县红色教育培训产业，为我县第三产业作贡献，去年根据县委要求，依托我县国有公司兴诚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上杭县兴诚教育培训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承接党校对外培训业务，由党校向公司购买社会化服务（含住宿、伙食、交通、场地租赁、师资、培训资料、现场教学点教学服务、带班服务、设备租赁等），从今年3月份开始，我校与兴诚教育培训公司正式合作，并签订了《购买服务协议》。

7.对外培训成效明显。上杭县委党校从2014年开始承接对外培训班以来，迄今共承接全国12个省份党校系统、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其中民航系统累计超过3000人次）党性教育培训班300多个班次近20000人次，其中2017年承接了129个班次，培训人数约5500人次，今年承接了158个班次，培训人数约8000人次。党校对外培训业务的开展，不仅带动了我县乃至全市第三产业旅游业、餐饮住宿、交通运输业等的发展，也提升了上杭作为群众路线重要发源地和红色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的影响力，也使党校成为讲好上杭故事、宣传上杭、提升上杭知名度和扩大影响力的一个重要窗口和平台。

**（四）充分利用党校发展的良好机遇，着力改善办学条件**

县委高度重视党校工作，把党校工作纳入党委整体工作部署和党建工作总体安排，坚持党委办党校、党委管党校、党委建党校的原则，县委常委会多次研究党校工作，通过了《中共上杭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积极争取市委同意保留上杭县委党校现有办学格局，不予并入市委党校，并同意上杭县委党校异地新建。2018年党校（含进校、电大）迁建项目正式启动，迁建项目名称为“上杭县党员干部继续教育基地”，选址龙翔大道新实验中学西北侧,占地面积58.5亩,总建筑面积约4611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8274万元，项目建设年限为2018-2021年，目前已完成了项目选址、立项、用地报批等工作。县政府于12月12日召开乡政府常务会会议，会议议定：同意“上杭县党员干部继续教育基地项目”更名为“上杭县教育培训基地项目”，原则上同意上杭县教育培训基地项目由上杭县兴诚实业有限公司按市场化进行融资建设。省委党校高度重视县级党校建设工作，今年我校积极争取省发改委、省委党校建设补助资金。省委党校分配我校新校区建设补助资金270万元，补助资金分2批下拨到位，县财政局已拨100万元到项目专户。上杭县党员干部继续教育基地建成后，将大大改善我校的办学条件。

四、主动融入各项工作

**一是积极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积极参与市级文明单位创建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县文明办组织的好人投票和点赞活动；发布移风易俗倡议书，提倡移风易俗新风尚；积极创建校园文化墙，将八不行为规范、移风易俗等内容作为重要宣传载体等上墙；2018年3月10日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前往稔田、太拔等乡镇开展“传承红色基因，践行雷锋精神，弘扬新时代正能量”主题系列活动；为缅怀革命先烈，弘扬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主义精神，清明前夕4月4日上午，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开展了 “忆先贤、传家风”主题教育活动；七一前夕，6月29日下午在一楼阶梯教室举办了以“共产党人的时代楷模”为主题的道德讲堂活动，2018年我校被评为龙岩市市级文明单位。

**二是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工会活动。**2018年1月16日至1月19日， 作为古田干部学院、龙岩市委党校新校区第一批学员，上杭县委党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前往古田干部学院、龙岩市委党校新校区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争做新时代楷模”主题学习培训。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观看电影《厉害了，我的国》和《红海行动》。三八妇女节期间开展“传承红色基因，践行雷锋精神，弘扬新时代正能量”系列活动，前往稔田镇连四村严坑村开展打扫、整理、维护永安楼、军政委员会旧址等志愿服务，志愿服务结束后，教职工们还前往连四村困难党员廖三妹、黄正垣家中开展慰问活动,李桂香老师还在永安楼前为当地群众及党校干部职工义务讲授了题为《革命成功盖新楼》的现场课。“传承红色基因，践行雷锋精神，弘扬新时代正能量”系列活动。前往太拔镇院田村开展义务宣讲“十九大、十九届三中全会、全国两会”等重要会议精神及国家各项惠农政策并向当地群众发放“移风易俗倡议书”及“八不行为规范”宣传册67份。

**三是做好结对帮扶工作。**4月24日下午，上杭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李兰香与古田镇副镇长赖媛一行，深入到古田镇软弱涣散党组织村溪背村，实地了解村里各项情况，李兰香校长还结合溪背村实际对溪背村发展提出了相关建议。7月11日常务副校长李兰香、副校长邱安业等一行4人深入古田镇石笋村、溪背村调研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进展情况并开展精准扶贫帮扶工作。12月11日，县委党校李兰香常务副校长、丘景霞副校长一行4人前往扶贫挂钩村古田镇石笋村和挂钩软弱涣散党支部溪背村走访，走访人员与石笋、溪背两村的村两委分别进行了座谈。此外，我校还多次组织人员深入湖洋镇上埔、碧田、涧头等村干部结对帮扶的贫困户家中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工作取得了实效，深得群众好评。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中共上杭县委党校年初结转和结余166.73万元，本年收入1534.18万元，本年支出1471.73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结余分配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29.18万元。

（一）2018年收入1534.18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222.66万元，增长16.98％，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573.62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0万元。

2.事业收入960.24万元。

3.经营收入0万元。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6.其他收入0.32万元。

（二）2018年支出1471.73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272.17万元，增长22.69％，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1471.7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481.9万元，公用支出989.83万元。

2.项目支出0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4.经营支出0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77.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1.6万元，增长0.3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干部教育支出577.2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41.6万元，增长0.3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杭县处级干部和县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研讨班经费6.6万，省财政下拨党员干部继续教育基地补助款135万元（列入委托业务费转入代建单位县城发公司） 。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18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77.2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6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10.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万元，同比增长31.67%。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18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与2017年相比,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下降（增长）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与2017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下降（增长）0%。
　　（三）公务接待费1.2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党校和兄弟党校来杭交流、课题调研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16批次、接待总人数150人。与2017年相比, 公务接待费支出增长32%，主要是: 上级党校和兄弟党校来杭交流、课题调研增加。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2018年0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0，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万元。同时，对2018年0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共对2018年0个清单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分别是0，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万元。同时，对2018年0万元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无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无项目自评得分为0分，自评等次为无。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产出和效果：无。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业务费自评得分为0分，自评等次为无。部门业务费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产出和效果：无。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0.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469%，主要是:办公费、劳务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上杭县处级干部和县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研讨班经费6.6万，省财政下拨党员干部继续教育基地补助款135万元（列入委托业务费转入代建单位县城发公司）等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为19.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比重为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  |  | 2018年度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金额单位： 万元 |
| 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 收入 | 　 | 支出 | 　 |
| 项目 | 决算数 |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 决算数 |
| 一、财政拨款 | 573.62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0.00 |
| 　　其中：政府性基金 | 0.00 | 二、外交支出 | 0.00 |
| 二、上级补助收入 | 0.00 | 三、国防支出 | 0.00 |
| 三、事业收入 | 960.24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0.00 |
| 四、经营收入 | 0.00 | 五、教育支出 | 1,471.73 |
| 五、附属单位缴款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0.00 |
| 六、其他收入 | 0.32 |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 0.00 |
|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0.00 |
| 　 | 　 |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 0.00 |
|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0.00 |
|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0.00 |
|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0.00 |
|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0.00 |
|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0.00 |
|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0.00 |
| 　 | 　 | 十六、金融支出 | 0.00 |
|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0.00 |
| 　 | 　 |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 0.00 |
|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0.00 |
|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0.00 |
| 　 | 　 | 二十一、其他支出 | 0.00 |
| 　 | 　 |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 0.00 |
| 　 | 　 |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1,534.18 | 本年支出合计 | 1,471.73 |
|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0.00 |  结余分配 | 0.0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166.73 |  交纳所得税 | 0.00 |
|  基本支出结转 | 166.73 |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 0.00 |
|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 4.23 |  转入事业基金 | 0.00 |
|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 0.00 |  其他 | 0.00 |
|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0.00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229.18 |
|  经营结余 | 0.00 |  基本支出结转 | 229.18 |
| 　 | 　 |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 0.56 |
| 　 | 　 |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 0.00 |
| 　 | 　 |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0.00 |
| 　 | 　 |  经营结余 | 0.00 |
| 合计 | 1,700.91 | 合计 | 1,700.91 |

**二、收入决算表**

|  |
| --- |
|  |
|  |  |  | 2018年度 |  |  |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项目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合计行 | 0 | 1,534.18 | 573.62 | 0.00 | 960.24 | 0.00 | 0.00 | 0.32 |
| 2050802 | 干部教育 | 1,534.18 | 573.62 | 0.00 | 960.24 | 0.00 | 0.00 | 0.3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2018年度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金额单位： 万元 |
| 项目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合计行 | 0 | 1,471.73 | 1,471.73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50802 | 干部教育 | 1,471.73 | 1,471.73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 --- | --- | --- |
|  | 2018年度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金额单位： 万元 |
| 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收 入 | 支 出 |
| 项 目 | 金额 | 项目（按功能分类）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573.62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0.00 | 0.00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0.00 | 二、外交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三、国防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五、教育支出 | 577.29 | 577.29 | 0.00 |
|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六、金融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二十一、其他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 0.00 | 0.00 | 0.00 |
| 　 | 　 |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 0.00 | 0.00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573.62** | **本年支出合计** | **577.29** | **577.29** | **0.00** |
| 　 | 　 | 　 | 　 |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4.23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0.56 | 0.56 | 0.00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4.23 |  基本支出结转 | 0.56 | 0.56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0.00 |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总计** | **577.85** | **总计** | **577.85** | **577.85** | **0.00** |
|  |  |  |  |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2018年度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合计行 | 0 | 577.29 | 577.29 | 0.00 |
| 2050802 | 干部教育 | 577.29 | 577.29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编制单位：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金额单位： 万元 |
| 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项 目 | 合 计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合 计 | 577.29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356.92 |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4.57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0.18 |
| 311 |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0.00 |
| 310 | 资本性支出 | 5.62 |
| 311 |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0.00 |
| 312 | 对企业补助 | 0.00 |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0.00 |
| 399 | 其他支出 | 0.00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
| --- |
| 2018年度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金额单位： 万元 |
| 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项 目 | 合 计  | 人员经费 | 公用经费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合 计 | 577.29 | 　 |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356.92 | 356.92 | 　 |
| 30101 |  基本工资 | 119.89 | 119.89 | 　 |
| 30102 |  津贴补贴 | 58.97 | 58.97 | 　 |
| 30103 |  奖金 | 34.63 | 34.63 |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0.00 | 0.00 | 　 |
| 30107 |  绩效工资 | 22.99 | 22.99 |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38.31 | 38.31 |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0.00 | 0.00 |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15.47 | 15.47 |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17.83 | 17.83 |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1.51 | 1.51 |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22.71 | 22.71 | 　 |
| 30114 |  医疗费 | 0.00 | 0.00 |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24.61 | 24.61 | 　 |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4.57 | 　 | 204.57 |
| 30201 |  办公费 | 9.18 | 　 | 9.18 |
| 30202 |  印刷费 | 0.60 | 　 | 0.60 |
| 30203 |  咨询费 | 0.00 | 　 | 0.00 |
| 30204 |  手续费 | 0.00 | 　 | 0.00 |
| 30205 |  水费 | 0.37 | 　 | 0.37 |
| 30206 |  电费 | 2.24 | 　 | 2.24 |
| 30207 |  邮电费 | 2.45 | 　 | 2.45 |
| 30208 |  取暖费 | 0.00 | 　 | 0.00 |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0.00 | 　 | 0.00 |
| 30211 |  差旅费 | 2.98 | 　 | 2.98 |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0.00 | 　 | 0.00 |
| 30213 |  维修(护)费 | 3.04 | 　 | 3.04 |
| 30214 |  租赁费 | 0.00 | 　 | 0.00 |
| 30215 |  会议费 | 0.00 | 　 | 0.00 |
| 30216 |  培训费 | 10.65 | 　 | 10.65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1.20 | 　 | 1.20 |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0.00 | 　 | 0.00 |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0.00 | 　 | 0.00 |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0.00 | 　 | 0.00 |
| 30226 |  劳务费 | 9.80 | 　 | 9.80 |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135.00 | 　 | 135.00 |
| 30228 |  工会经费 | 0.00 | 　 | 0.00 |
| 30229 |  福利费 | 0.00 | 　 | 0.00 |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0.00 | 　 | 0.00 |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4.74 | 　 | 4.74 |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0.00 | 　 | 0.00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22.32 | 　 | 22.32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0.18 | 10.18 | 　 |
| 30301 |  离休费 | 0.00 | 0.00 | 　 |
| 30302 |  退休费 | 0.00 | 0.00 | 　 |
| 30303 |  退职(役)费 | 0.00 | 0.00 | 　 |
| 30304 |  抚恤金 | 7.10 | 7.10 | 　 |
| 30305 |  生活补助 | 2.48 | 2.48 | 　 |
| 30306 |  救济费 | 0.00 | 0.00 | 　 |
| 30307 |  医疗费 | 0.00 | 0.00 | 　 |
| 30308 |  助学金 | 0.00 | 0.00 | 　 |
| 30309 |  奖励金 | 0.00 | 0.00 |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0.00 | 0.00 |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0.60 | 0.60 | 　 |
| 310 | 资本性支出 | 5.62 | 　 | 5.62 |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0.00 | 　 | 0.00 |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5.62 | 　 | 5.62 |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0.00 | 　 | 0.00 |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0.00 | 　 | 0.00 |
| 31006 |  大型修缮 | 0.00 | 　 | 0.00 |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0.00 | 　 | 0.00 |
| 31008 |  物资储备 | 0.00 | 　 | 0.00 |
| 31009 |  土地补偿 | 0.00 | 　 | 0.00 |
| 31010 |  安置补助 | 0.00 | 　 | 0.00 |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0.00 | 　 | 0.00 |
| 31012 |  拆迁补偿 | 0.00 | 　 | 0.00 |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0.00 | 　 | 0.00 |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0.00 | 　 | 0.00 |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0.00 | 　 | 0.00 |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0.00 | 　 | 0.00 |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0.00 | 　 | 0.00 |
| 312 | 对企业补助 | 0.00 | 　 | 0.00 |
| 31201 |  资本金注入 | 0.00 | 　 | 0.00 |
| 31203 |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 0.00 | 　 | 0.00 |
| 31204 |  费用补贴 | 0.00 | 　 | 0.00 |
| 31205 |  利息补贴 | 0.00 | 　 | 0.00 |
| 31299 |  其他对企业补助 | 0.00 | 　 | 0.00 |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0.00 | 　 | 0.00 |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0.00 | 　 | 0.00 |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0.00 | 　 | 0.00 |
| 30703 |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 0.00 | 　 | 0.00 |
| 30704 |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 0.00 | 　 | 0.00 |
| 399 | 其他支出 | 0.00 | 　 | 0.00 |
| 39906 |  赠与 | 0.00 | 　 | 0.00 |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0.00 | 　 | 0.00 |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0.00 | 　 | 0.00 |
| 39999 |  其他支出 | 0.00 | 　 | 0.00 |
|  |  |  |  |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8年度 |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金额单位： 万元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合计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  |
| --- |
| 附件9\_2018年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公开） |
|  |  |  |  |
| 编制单位：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金额单位： 万元 |
| 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项 目 | 统计数 | 项 目 | 统计数 |
|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 210.19 |
| （一）支出合计 | 1.20 | （一）行政单位 | 0.00 |
|  1.因公出国（境）费 | 0.00 |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 210.19 |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 |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 0.00 | （一）车辆数合计（辆） | 0.00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0.00 |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 0.00 |
|  3.公务接待费 | 1.20 |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 0.00 |
|  （1）国内接待费 | 1.20 |  3.机要通信用车 | 0.00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 0.00 |  4.应急保障用车 | 0.00 |
|  （2）国（境）外接待费 | 0.00 |  5.执法执勤用车 | 0.00 |
| （二）相关统计数 | —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 0.0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0.00 |  7.离退休干部用车 | 0.00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 0.00 |  8.其他用车 | 0.00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0.00 |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 0.00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0.00 |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 0.00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15 | 　 |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0 | 　 |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145 | 　 |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0 | 　 |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0 | 　 |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0 | 　 | 　 |
|  |  |  |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  |
| --- |
|  |
|  |  |  |  |  | 2018年度 |  |  |  |  |  |
|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上杭县委员会党校 |  |  |  | 金额单位： 万元 |
| 单位名称 | 上杭县本级2018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
| 项目 | 采购计划金额 | 实际采购金额 |
| 总计 |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 非财政性资金 | 总计 |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 非财政性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其他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 | 政府性基金预算 | 其他资金 |
| 合 计 | 19.64 | 19.64 | 5.62 | 0.00 | 14.02 | 0.00 | 19.64 | 19.64 | 5.62 | 0.00 | 14.02 | 0.00 |
| 货物 | 19.64 | 19.64 | 5.62 | 0.00 | 14.02 | 0.00 | 19.64 | 19.64 | 5.62 | 0.00 | 14.02 | 0.00 |
| 工程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服务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